

##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桥路 701 弄 3 号德勤园 A 幢 3 楼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杨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各项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收购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加强公司资源整合，促进设计与施工业务协同，同意公司收购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设计院”）股权交易的一揽子方案。交易主要内容包括：公司收购浦东设计院职工持股会持有的浦东设计院 37.5% 股权。公司出资 100 万元新设全资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与浦东设计院管理层及骨干人员共同出资设立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的员工持股平台，承接自然人股东现持有的浦东设计院 25% 股权。

同意以 2021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经评估的浦东设计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基础确定股权交易价格。其中，公司收购浦东设计院职工持股会持有的 37.5% 股权的价格为 3,551.25 万元，员工持股平台收购自然人持有的 25% 股权的价格为 2,367.50 万元。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国资审批、签署有关股权转让协议、办理工商登记手续等。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